

**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关于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  
**2023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情况报告**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—保荐业务》的要求，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源证券”或“保荐人”）作为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保力新”或“公司”）的持续督导保荐人，于 2024 年 3 月 20 日对保力新实际控制人、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，报告如下：

**一、基本情况**

（一）保荐人：华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保荐代表人：赖昌源、任东升

（三）培训时间：2024 年 3 月 20 日

（四）培训地点：线上会议

（五）培训对象：保力新实际控制人、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部分中层以上管理人员

**二、培训内容**

本次培训结合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法规及有关监管问答，对如下内容进行了重点培训：1、解读上市公司监管政策及动态，讲解上市公司监管案例；2、介绍再融资最新监管安排以及并购重组相关法规政策、关注要点和案例分析。

**三、上市公司配合情况及培训效果**

在本保荐人本次持续督导培训过程中，保力新给予了积极配合。通过本次培训，公司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、上市公

公司治理及规范运作有了更全面的了解。本次持续督导培训总体上提高了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人员的规范运作意识及对资本市场的理解，有助于提高公司的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水平，达到了预期培训的目标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